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3)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附件為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之附屬公司上海實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刊發之公告。

上海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五位執行董事，分別為王偉先生、周杰先生、陸申先生、周軍先生及徐波先生；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羅嘉瑞先生、吳家瑋先生、梁伯韜先生及鄭海泉先生。

证券代码：600748

股票简称：上实发展

编号：临 2015-72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得上海市虹口区地块暨设立项目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之子公司上海虹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通过竞买方式竞得上海市虹口区提篮桥街道 HK324-01 号地块（以下简称“北外滩 89 号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北外滩 89 号地块项目地处虹口区北外滩区域，位于内环线内，东起公平路、西至丹徒路、南到东大名路、北至东长治路，占地面积约为 2.3037 万平方米，地上总建筑面积约为 12.67 万平方米，地块用地性质为商办。该地块成交价格为 32.6 亿元人民币。

2015 年 10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上实北外滩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实北外滩”）新设成立全资策略型公司“上海虹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虹晟投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90 万元人民币。2015 年 11 月，虹晟投资引入新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兴晟惠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兴晟惠通”）对该公司进行增资，将该公司注册资本由 49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0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后，上实北外滩持有虹晟投资 49% 股权，兴晟惠通持有

虹晟投资 51%股权。

2015 年 11 月 26 日，根据董事会对公司行政对外投资的授权，公司召开了总裁办公会议，同意虹晟投资在虹口区设立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用于经营开发上述地块项目。

特此公告。

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